

110年9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主題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執行金額	備註
教育局	人口教育宣導	廣播媒體	110.09.17- 110.10.31	家庭教育 中心	30,000	
教育局	家庭教育訊息宣 導	平面媒體	110.09.13- 110.10.12	家庭教育 中心	90,000	
教育局	家庭教育訊息宣 導	平面媒體	110.09.01- 110.11.30	家庭教育 中心	92,400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或公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3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填至分支(工作)計畫；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（收支餘絀表）3級科目（XX成本或XX費用）。